



以旧换新政策加码 更多“真金白银”支持 3000亿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 本报记者 万静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以下简称“两新”工作),是党中央、国务院着眼于我国高质量发展大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

今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对“两新”工作进行全面系统部署。

近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统筹安排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码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同时对于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营造良好市场环境等提出了具体明确的要求。

加强监督检查

根据《措施》,要在原有的工业、环境基础设施、交通运输、物流、教育、文旅、医疗7个领域设备更新和回收循环利用的基础上,将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范围扩大到能源电力、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及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和安全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方面,将个人消费者乘用车置换更新、家电产品和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旧房装修、厨卫改造、居家适老化改造的物品材料购置等,一并纳入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范围。

同时充分考虑不同领域、不同类型项目的特点,降低资金申报的门槛,有效支持单体规模小但点多、量大、面广的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简化项目申报和审批流程,切实提高办事效率。

更重要的是,对“两新”工作的支持要转化成“真金白银”。例如,在汽车报废更新方面,对符合条件的汽车

核心阅读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近日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统筹安排3000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码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报废更新,将补贴标准由此前的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贴1万元,购买燃油乘用车补贴7000元,分别提高到2万元和1.5万元。

在加大财政补贴、政策支持的同时,相应的监管也要无缝衔接上去,以防国家推动“两新”工作促进消费提升的“经”在实践中被“歪了”。

《措施》提出要加强对项目和资金管理,要求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地方的督促指导,统筹开展线上监控预警和线下实地核查,对资金分配不及时、使用

迟缓、挤占挪用等问题,及时提醒并督促整改。

《措施》强调,各省级人民政府是项目和资金管理第一责任主体,要严格管理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不得用于平衡地方预算、偿还地方政府债务、地方“三保”,不得通过举债筹集配套资金。地方发展改革部门要发挥综合协调作用,牵头做好项目组织和资金分配。地方财政部门要配合地方发展改革和行业主管部门科学合理制定资金测算方案,把握力度节奏,合理拨付资金,做好监控预警,加强监督检查,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严格质量安全

进一步加大力度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措施,有助于更好激发市场活力和内生动力,增加国内有效需求,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而消费品能否成功以旧换新,关键在于消费者的意愿,即能否让消费者满意。因此,在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中,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显得尤为重要。这关系到产品标准制定、质量价格监管等方面的管理水平。

《方案》提出,汽车、家电、家居产品、消费电子、民用无人机等大宗消费品,要加快安全、健康、性能、环保、检测等标准升级。加快升级消费品质量标准,制定消费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严格质量安全标准。完善碳标签等标准体系,充分发挥标准引领、绿色认证、高端认证等作用。

据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介绍,今明年拟制修订的294项涉及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国家标准已经全部立项,其中设备能效、电动汽车等重点领域55项标准已经发布,其他都在推进和发布的过

程中。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质量监督司司长段永升介绍说,标准提升行动实施以来,市场监管总局会同有关部门推动标准研制各阶段工作环环相扣,加快推进标准制定。目前已发布标准55项,其中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20多项,包括家用电器安全、家具结构安全及有害物质限量、智能网联汽车、民用无人机、消费品质量分级等标准,进一步促进提升消费品的质量安全水平。

例如,为加强资源循环利用,促进家具行业绿色发展,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近日修订发布了《绿色产品评价家具》(GB/T 35607—2024)、《家具绿色设计评价规范》(GB/T 26694—2024)两项家具领域“绿色”标准。

市场监管总局还督促生产销售单位落实主体责任。2023年市场监管总局颁布了工业产品生产、销售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2024年又制定实施电动自行车、家用燃气灶具等30种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以及批发、零售、网络销售单位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控清单。接下来,市场监管总局将聚焦以旧换新的重点消费品生产销售单位,督促其建立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按要求配备质量安全总监和质量安全员,严格按照清单实施“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确保向消费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执法检查到

据发改委有关负责人介绍,“两新”工作部署推进四个多月以来,取得了积极成效。具体包括:设备更新拉动投资增长。今年上半年,全国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同比增长17.3%,对全部投资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4.8%,拉动全部投资增长21个百分点;

以旧换新激发消费活力。今年上半年,限额以上单位(主营业务收入达到500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企业)家电和音像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了3.1%,较去年同期增速加快了21个百分点。

“两新”工作的顺利推进,离不开相关职能部门的执法监管工作。据段永升介绍,2024年市场监管总局对家用电器、装饰装修材料、电动自行车、燃气用具等120多种消费品,以电商、城乡接合部等领域为重点,开展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

“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将持续加大对重点消费品的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对抽查发现的不合格产品生产销售单位依法严肃处理。着力加强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提升质量安全预警能力,及时发现和处置苗头性风险。综合运用监督抽查、风险监测、监督检查、强制性产品认证、召回管理、立案查处等措施,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为消费品以旧换新提供坚实质量保障。”段永升说。

同时,针对以旧换新中的商品销售行为,市场监管总局将依据《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与日常商品价格一视同仁,一体监管,维护市场价格秩序,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商务部在指导地方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方面,将突出“防风险”这个关键词。商务部消费促进司司长徐先锋提示,地方要防范非法翻新,以次充好出售旧家电等行为,要督促家电以旧换新参与企业将回收的废家电交与正规拆解企业,严防骗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此外,商务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运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做好家电以旧换新的全流程监管。同时防止地方保护,坚持内外资企业和品牌一视同仁,凡是符合条件的企业、产品,均可以平等参与家电以旧换新。

以国资央企高质量发展助推强国建设

上半年央企累计实现利润总额达1.4万亿

关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 本报记者 李立娟

“截至2023年底,中央企业资产总额达到86.6万亿元,是2012年底的2.8倍,增加值、收入、利润与2012年相比均翻了一番;‘十三五’期间中央企业研发投入年均增长14.5%,过去两年研发投入均超过万亿元,在航天、深海、能源、交通等领域取得了一批标志性成果。”在近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召开的“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副主任王宏志说。

王宏志表示,下一步,国资委将坚决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贡献。

行动任务完成过半

“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是党中央聚焦新时代新征程国有企业的使命任务,与三中全会关于国资国企改革的部署内容高度一致。目前,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时间过半,任务完成也已过半,总体成效符合预期。”王宏志说。

据国务院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局长林庆苗介绍,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坚持功能使命类改革与体制机制类改革统筹推进,形成组合拳,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布局结构持续优化,深入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服务国家战略能力不断增强,资源配置效率有效提升。扎实开展央企产业焕新行动和未来产业启航行动,新兴产业呈现蓬勃向上、多点突破态势,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步伐加快。

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一批企业科技创新体系实现重塑优化,国有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凸显。一大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突破,科技创新领域亮点纷呈,令人鼓舞。比如,嫦娥六号实现世界首次月背采样返回,C919大飞机实现商业运营,深中通道建成开通等等。

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更加成熟。党委(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有效发挥。董事会建设持续深化,制度不断健全,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能力有效提升。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更加注重考核结果的刚性兑现,市场化经营机制不断健全。

监管效能进一步提升,推行“一业一策”“一企一策”考核,导向作用更加精准,加强监督问责,推动各类监督力量贯通协同,形成监管合力。

林庆苗表示:“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以更高站位、更大力度取得新的突破。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根据国家战略需求,进一步明确重点投资领域和方向,加强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投入布局,聚焦增强发展活力动力,健全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的制度机制,提升董事会建设质量,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加快建设现代新国企,建设更多世界一流企业,聚焦完善管理监督体制机制,坚持‘放得活’与‘管得住’相统一,不断提升监管和服务效能,把国有资产守护好、发展好。”

上半年整体态势良好

“今年以来,中央企业扎实开展提质增效专项行动,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向好、结构向好、质效向优的良好发展态势,有力发挥了国民经济稳定器、压舱石作

用。”国务院国资委财务监督与运行评价局负责人刘绍妮说。

刘绍妮解释说,主要的亮点和特点可以概括为“三稳一优”:第一个“稳”体现在生产经营“稳”。上半年中央企业生产经营平稳有序,重点产品产量保持稳定增长。比如,发电量和售电量分别同比增长5.3%、8.9%,原油产量同比增长0.9%,原煤产量同比增长1.2%。

第二个“稳”表现在价值创造“稳”。累计实现利润总额达到1.4万亿元,同比增长1.9%,净利润、归母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1.3%、2.1%,保持了与利润总额的协同增长。

第三个“稳”主要指社会贡献“稳”。累计上交税费达到1.3万亿元,同比增长0.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3%,尤其是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6.9%,在总投资中占比超过37%。

一个“优”具体表现在运行质效“优”。累计研发经费投入达到4340亿元,同比增长2.7%;年化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人均78.9万元,同比增长4.6%;营业收入利润率达到了74%,同比提升了0.3个百分点。

刘绍妮表示,下半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国务院国资委将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重要着力点,通过“三增”“三新投入”“三个边界”管控,有力推动中央企业更好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增”主要指要带头做好煤电油运和重要基础产品的增产增供,确保“供应增”;要深入开展经营创效、管理增效、改革提效,确保“效益增”;要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共同发展,确保“投资增”。

“三新投入”主要指要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加快突破关键领域“卡脖子”技术瓶颈;要加大产业焕新投入,加快新赛道、新产业布局;要加大设备更新投入,加快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三个边界”管控主要指要严守财务边界,严控债务规模过快增长,依托司库系统加强实时穿透、智慧监管,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要严守业务边界,严控无关过度多元经营,集中优势资源做优主业,做强实业;要严守企业边界,严控多层次架构无序扩张,大力

压缩管理层级,压减股权层级,减少法人户数,堵塞管理漏洞。

各类市场主体共答题

“发展新质生产力,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此再次作出专门安排。国有企业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重要载体,必须在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上有所作为。去年以来,国资央企以前所未有的力度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取得积极成效。”王宏志说,一方面是强化创新策源,促进科技和产业同向发力。另一方面是优化发展生态,强化新领域新赛道政策供给。

“总的看,国资央企已经初步形成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整体性思路,体系化布局,各方面的工作机制和制度体系也在抓紧完善。下一步,我们将全面落实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科技大会精神,以打造‘三个高地’为抓手,集中优势资源力量,推动中央企业在发展新质生产力中发挥主阵地、主力军作用。”王宏志说。

所谓“三个高地”是指:着力打造“创新高地”,强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第一动力。以国家战略需求、科技发展趋势和产业升级需要为主攻方向,全方位践行新型举国体制,在研发周期长、攻关投入大、其他所有制企业参与意愿不强的领域坚定投入,打造创新联合体升级版,促进产学研融合,推动从基础研究到产业化的全链条创新。

打造“产业高地”,做强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载体。通过设备改造、技术攻关、工艺升级、产品打造等多种方式,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发展;坚持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并重,不断健全新兴产业培育机制,加快布局新领域新赛道。

打造“改革高地”,构建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加快企业组织形态变革,管理方式变革,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以创新创造为导向,灵活开展多种形式中长期激励。同时,创新组织方式,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合作,持续优化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产业生态。

北京亮出优化营商环境最新成绩单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在近日举行的“迎接新中国成立75周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建设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专场,北京市发改委主任杨秀玲介绍说,连续七年,北京实施1500余项营商环境改革举措。良好的发展环境增强了企业发展信心,北京每日新设科技型企业数量达337家,平均不到五分钟就有一家科技企业诞生。

“北京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大力推行合并办、承诺办、网上办。”杨秀玲说,近年来北京市企业开办“全程网办”覆盖面不断拓展,网上开办企业占比超九成,率先实现外资企业设立“全程网办”,时间从两到三个月缩短至最快1天,40个行业全面推广“一业一证”,平均压减材料50.6%,压减时限71.5%。

与此同时,北京市工程招投标等公共资源交易也更加规范高效,房建、市政等领域招投标“一网通办”率达到95.4%,仅开具电子保函一项服务就为企业节省资金23.7亿元。

海南“五率先”力促外资企业在琼投资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随着海南自贸港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开放度不断提升,海南外资企业实现量质双提升,吸引了法国路威酩轩、瑞士历峰、英国戴比尔斯、美国泰佩思瑞、德国欧保等一批来自全球不同领域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知名企业入琼。记者近日从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截至2024年6月底,全省实有外资企业为9170户,同比增长18.87%;今年上半年,外资企业纳税1681户,入库税收109.1亿元。

这得益于海南推出“五率先”:在全国率先推行港澳非自然人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简化版公证书。海南省市场监管局积极争取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支持,在海南自贸港试点,将港澳地区非自然人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公证书由50多项压缩至8项,提升港澳投资企业便利化水平。目前,该项措施已惠及5957户港澳非自然人投资者。

在全国率先实现部分外资企业全程电子化办理,优化“海南·登记”平台,在全国率先推行双语版电子表单,实现了我国香港居民持来往内地通行证(回乡证)、外国人持永久居留身份证在线身份认证、电子签名功能。目前已惠及我国香港投资者411人,持永居证外国人35人。

在全国率先减少设立外资企业登记材料、事项和流程。海南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据此,外商投资办理登记时免于提交决议、决定、相关人员任免文件、股权转让协议、住所或者经营场所使用证明、清算报告等材料,并取消了外资企业登记视频核验环节。

在全国率先实施外国企业直接登记制度。出台《海南经济特区外国企业从事服务贸易经营活动登记管理暂行规定》,允许外国企业不设立中国经营主体。截至目前,已有129户外国企业通过直接登记制度进入海南从事服务贸易经营活动。

在全国率先实现三个“一件事”服务链,力促外资企业在琼投资。海南省市场监管部门联合营商环境、税务、公安、社保、公积金、银行等部门,打造“信息一头归集、业务多处联动”的企业信息办理模式,实现外资企业业务“串联分头办”变为“并联集成办”。探索开展“免申即办”特色服务,实现营业执照变更、注销后,相关许可证件及税务、社保、公积金、公章刻制、银行开户等其他事项“无感办理”,办理环节由五个压减至一个,材料压减超77%。



近年来,浙江省舟山市依托良好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船舶修理、船舶制造等产业,出台一系列船舶修造行业专项扶持政策,加大绿色修船装备研发、技改、销售补助力度,推动产业绿色发展。图为近日,在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舟山万邦永联船舶修造有限公司内,工人们不惧高温,坚守岗位,正在抓紧维修船舶。 本报通讯员 邹训水 摄